

南京林业大学2012年博士招生简章及专业目录 PDF转换可能丢失图片或格式，建议阅读原文

[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4/2021\\_2022\\_\\_E5\\_8D\\_97\\_E4\\_BA\\_AC\\_E6\\_9E\\_97\\_E4\\_c79\\_644434.htm](https://www.100test.com/kao_ti2020/644/2021_2022__E5_8D_97_E4_BA_AC_E6_9E_97_E4_c79_644434.htm)

一、报考条件 1. 拥护中国共产党的领导，愿意为社会主义现代化建设服务，品德良好，遵纪守法； 2. 已获得硕士学位人员；应届硕士毕业生（入学前取得硕士学位）；获得学士学位6年以上（含6年，从获得学士学位到博士生入学之日）并达到与硕士毕业生同等学力的人员； 3. 身体健康状况符合普通高等学校招生体检标准； 4. 报考国家计划内博士生入学时年龄不超过45周岁，报考委托培养的考生年龄可以适当放宽； 5. 有两位与报考学科相关的高级职称以上的专家推荐； 6. 对于达到与硕士毕业生同等学力的人员还须同时具备以下条件： 获得学士学位后从事与所报考专业相关领域的工作六年以上 具有副高级专业技术职称或已修完相应或相近学科硕士研究生课程满30学分 在核心刊物上发表过2篇以上学术论文（第一作者）

二、报名 考生报考前应仔细核对本人是否符合报考条件，报考资格审查在现场确认时进行（同等学力考生在12月5日前提交资格审查材料）。考生须如实提交本人真实信息，对弄虚作假者，不论何时，一经查实，均取消报考资格、录取资格、入学资格或学籍。

1. 网上报名：网上报名时间：2011年11月20日～2011年12月20日，登陆我校研究生院网站填写报名信息，上传电子照片（证件照），并请牢记用户名、报名号和密码。

2. 报名费：报考费240元，考生须在网报期间通过网上缴费系统按时缴纳报名考试费。

3. 资格审查、发放准考证时间：2012年3月1日 地点：南京林业大学研究生招生

办公室。（1）资格审查：资格审查时出示以下证件：已获硕士学位人员须出示有效身份证件和硕士学位证书原件；应届硕士毕业生须出示有效身份证件和学生证；同等学力考生须出示有效身份证件原件。资格审查时提交以下材料：报名登记表（网上报名成功后下载打印）；两份专家推荐书（网上报名成功后下载打印）；公开发表的学术论文、所获专利及其他研究成果。（复试时提供给复试小组考核科研能力）；除上述材料外，应届硕士毕业生提交学生证复印件、硕士课程成绩单原件。被录取后，如在入学报到时不能获得硕士学位证书者将被取消录取资格；除上述材料外，已获硕士学位人员提供硕士学位证书复印件（在境外获得学位的考生，还须提供教育部留学服务中心的认证书复印件）、硕士阶段成绩单（可从本人档案管理部门复印并加盖公章）。除上述材料外，同等学力考生提交学士学位证书、副高级专业资格证书、研究生管理部门出具的成绩证明、同等学力考博申请表（网上下载）和两篇学术论文原件（同等学力考生须将上述材料于12月5日前提交）。

（2）发放准考证。三、入学考试1．初试科目：外国语（主要为阅读理解、科技文章的汉外互译及写作）；两门业务课；政治理论（自然辩证法）：同等学力考生必考，其他考生免考。2．考试时间：2012年3月3-4日3．考试地点：南京林业大学4．复试：复试一般在初试后由报考院系、学科自行组织，同等学力考生在复试时须加试两门报考专业硕士主干课程。复试的具体安排另行通知。四、招生名额：全校招生规模约122名。五、学制：三年六、入学时间：2012年秋季七、其它1.报名登记表上不必加盖考生所在单

位公章，但考生必须征得单位同意，一旦录取，如因报考问题引起纠纷而不能调档或单位不签协议（委培、定向生）造成的不能录取等后果，责任由考生自负。 2.考生在网报时请务必仔细确认信息后再提交，系统关闭后考生不得修改信息。 3.为保证考试的严肃性，我校对任何一门考试科目违纪、作弊或缺考的考生所有答卷均不予评阅。 八、联系方式 地址：南京市龙蟠路159号 南京林业大学研招办 邮编：210037 电话：025-85427772 点击查看>> 100Test 下载频道开通，各类考试题目直接下载。详细请访问 [www.100test.com](http://www.100test.com)